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100001

臺北市中正區開封街1段105號

受文者：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3302018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劉庭羽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  
轉7077

傳真：(02)2720-5321

電子信箱：ad9849@gov.taipei

主旨：有關台灣羅氏醫療診斷設備股份有限公司販售之「羅氏速讚採血筆專用採血針(滅菌)」(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11935號)(保存期限：2025-11-01、批號：GRI394)，涉違反醫療器材管理法規定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回收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3年度藥品及醫療器材重點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局於113年1月25日至轄內查獲旨揭產品(保存期限：2025-11-01、批號：GRI394)，未標示效能、用途或適應症，以及未標示警告、注意事項、使用限制或預期可預見之副作用，涉違反醫療器材管理法之規定。
- 三、為保障民眾使用安全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產品請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。
- 四、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，請協助轉知轄內機構業者，應配合下架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劑生公會

副本：各縣市衛生局(除臺北市政府衛生局)(連江縣衛生福利局(已停用)除外)、連江縣衛生局

局長 陳彥元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執行